

证券代码：830771

证券简称：华灿电讯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盘活资产，提高公司资源利用效率，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 280 万元的价格按现状向吴灿华先生出售公司名下持有的债务人抵债资产红木家具一批并签订资产转让协议书，所得款项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拟转让资产成交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值为基础，适当参考市场价格。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公司经审计的 2022 年度报告，资产总计 129,200.28 万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188.13 万元。本次资产交易金额 280 万元，分别占公司最

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净资产的比例为 0.22%、0.52%，未达到上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公司亦不存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本次相同或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情形。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灿华先生、吴旭东先生、吴树峰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吴灿华

住所：江苏省如皋市长江镇二案居二十一组 24 号

关联关系：吴灿华先生系公司现任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红木家具一批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江苏如皋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无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出具的以2023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23）第10123号），评估的相关情况如下：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对象为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部分资产价值，评估范围为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批红木家具，具体评估范围详见评估明细表。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成本法

评估结论：经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产权持有单位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家具资产于本次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人民币283.91万元（大写：贰佰捌拾叁万零玖仟壹佰元整），账面价值320万元，评估减值36.10万元，减值率11.28%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根据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11 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23）第 10123 号），以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基础依据，适当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自愿、平等协商一致，最终确定交易价格为 280 万元。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的原则，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将持有的债务人抵债资产红木家具一批全部转让给吴灿华先生，交易对价为 280.00 万元，本次交易后，公司不再持有该部分资产。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为盘活资产，提高公司资源利用效率。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无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资产转让协议书》
- 三、《资产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23）第 10123 号）

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